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浙江致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30000 吨新能源汽车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		
项目地址	海宁市经济开发区航空产业园 A02 厂房		
项目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技术引进□		
项目负责人	李子明	联系电话	17858172119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蒋啸煜 186 6835 8226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蒋啸煜 186 6835 8226

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2026 年 09 月 30 日浙江致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职业卫生专家和本单位有关人员，对《浙江致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新能源汽车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评审稿）》（编号：ZJXH(ZS)-260015）》，以下简称《设计专篇》）进行了评审。

评审会由浙江致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环李子明主持，海盐县卫生监督所副主任医师郑文、海宁市卫生监督所主管医师俞朱良、嘉兴市卫生监督所主任医师王明龙担任评审人员，其中郑文被推选为评审组组长。

评审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王明龙	嘉兴市卫生监督所	主任医师
王郑文	海盐县卫生监督所	副主任医师
俞朱良	海宁市卫生监督所	主管医师

评审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工程概况和设计单位对《设计专篇》的介绍，审阅了《设计专篇》及相关文件资料，进行了质询，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总体性评价

1、设计依据较全面、正确、有效；

2、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中建设项目概述清晰，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原辅材料等描述较完整、准确，对施工中职业病危害进行了简要分析描述；

3、建设项目产生或者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来源、理化性质、毒理特征、浓度、强度、分布、接触人数及水平、潜在危害性和发生职业病的危险程度分析较全面、客观、准确；

4、职业病防护设施和有关防控措施及其控制性能基本合理、可行；

5、辅助用室及卫生设施的设置情况基本符合相关要求；

6、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较全面、合理、可行；

7、对预评价报告中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防治对策及建议已采纳；

8、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预算满足要求；

9、可以达到的预期效果及评价客观、正确。

二、修改意见

1.细化生产车间全面通风的设计；

2.细化电镀岗位应急洗眼喷淋设施的设计；

3.细化使用氰化物岗位应急措施的设计；

4.补充剧毒品间、易制毒间、易制爆间通风设施的设计。

三、评审结论

评价单位应根据修改意见对设计专篇进行修改完善，经评审组组长复核确认后，同意通过本设计专篇。

制表人：李子明　　制表日期：2026.10.15　　联系电话：17858172119

【★注：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验收）完成之日起20日内进行信息公布】